

##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 函

地址：11012臺北市基隆路1段333號6樓  
傳真：02-2757-6653  
承辦人：行銷專案處 鄭勉修  
電子郵件：manson@taitra.org.tw  
聯絡電話：02-2725-5200 分機：1350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13日  
發文字號：外專字第1112300043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111D000325\_111D2000418-01.docx)

主旨：檢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「111年臺灣農產節行銷計畫」說明書1份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我農產品拓展國際市場，建立優質品質形象，該會特成立旨揭計畫，期透過該計畫之實施，與國外零售通路業者建立長期穩定之供銷關係，達到國外通路業者持續對臺採購之目的。
- 二、為全面協助臺灣農產食品拓展海外市場，旨揭計畫推廣品項包括蔬菜、水果、花卉、水產、畜產、茶葉及米等26項農產品。
- 三、倘貴府轄區廠商有意提案，請轉知其於本(111)年2月9日下午5時前將申請書、活動企畫書、合作意向書、合作外商及活動所在通路介紹等資料寄達本會，俾彙總轉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審查。

正本：屏東縣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臺北市政府、基隆市政府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



秘書長林芳苗

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